

广东省学生联合会

关于召开广东省学生联合会 2023—2024 学年 第一次集体学习会的通知

各地级以上市学联、高等学校学生会（研究生会）、有关中等学校学生会：

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，进一步巩固深化新时代高校学生会改革和建设，加强广东学联学生会组织的理论学习和组织建设，不断增强“四个意识”、坚定“四个自信”、做到“两个维护”，广东省学生联合会拟于10月下旬召开2023—2024学年第一次集体学习会，具体通知如下：

一、会议时间

2023年10月26日（周四） 19:30—21:00

二、参会人员

1.主会场

在广东工业大学（大学城校区）设主会场，广东省学生联合会秘书处代表，广州市学联代表、在大学城设有校区的高等院校（见附件1）学生会（研究生会）主席团成员代表、秘书长/指导老师线下参会。

2.分会场

除主会场外，全省各地市学联（驻会）执行主席、省内各高校校院两级学生会（研究生会）主席团成员、省学联十二届委员团体中的中等学校（含中职、技工院校）学生会主席团成员通过腾讯会议线上参会。

邀请各地市学联秘书长、各高校、省学联十二届委员团体中的中等学校（含中职、技工院校）学生会（研究生会）秘书长/指导老师、在校优秀学生骨干代表列席会议。

三、会议议程

（一）第一议题学习

（二）“青春心向党，奋进新征程”学习分享

（三）广东省学生联合会重点工作介绍

四、参会方式

（一）主会场（线下参会）

1. 地点：广东工业大学大学城校区（广州市番禺区广州大学城外环西路100号）文化活动中心1号会议室

2. 参会回执



（扫码填写线下参会回执）

（二）腾讯会议（线上参会）

1. 会议号：741-603-669（入会密码：231026）

2. 参会回执

请各线上参会单位填写参会回执（附件2），于10月25日（周三）16:00前通过下方腾讯文档提交回执（指引见附件3）。



（扫码提交线上参会回执）

五、会议要求

1.会议以学校为参会单位，原则上一个学校一个参会账号。若有多个校区/校园分会场同时参会，须于10月25日（周三）16:00前填写提交参会回执、在线申请参会账号，省学联秘书处将根据实际情况增加同时在线参会的账号数量。

2.请各地市学联秘书处、各高校（校区/校园）学生会（研究生会）、省学联十二届委员团体中的中等学校（含中职、技工院校）学生会积极组织本校学生骨干参与线下集体学习。

3.会议内容重要，请准时出席，原则上不予请假。

- 附件：1. 在大学城设有校区的高校名单
2. 广东学联学生会集体学习会参会回执
3. 广东学联学生会集体学习会参会回执提交指引

联系人：肖艾琳、王梓旭

联系电话：020—87195615、020—87185621

广东省学生联合会秘书处

2023年10月24日



附件1

在大学城设有校区的高校名单

序号	学校
1	中山大学
2	华南理工大学
3	华南师范大学
4	广东工业大学
5	广东外语外贸大学
6	广州中医药大学
7	广东药科大学
8	广州大学
9	广州美术学院
10	星海音乐学院

附件2

广东学联学生会集体学习会参会回执

填报单位：（加盖学联学生会组织公章）

填报人：

联系方式：

序号	姓名	学生工作职务 [XX市学联（驻会）执行主席 或 XX校/XX院（系）+学生会/研究生会+主席团成员]	手机号码	微信号	签到
<p>（以下内容地市学联无需填写）</p> <p>本校共有二级院（系）学生会/研究生会 XX 个，本次培训会覆盖院（系）XX 个^[1]，总人数 XX 人。本校校级学生会/研究生会、院（系）学生会/研究生会主席团成员共有 XX 人，本次参与培训 XX 人，参与率为 XX%^[2]。</p> <p>备注：1.学习会回执全部报省学联秘书处，地市直管学校同步报地市学联； 2.会前报送时，“签到”栏为空，会后报送扫描版签到表，须加盖学生会组织或指导单位公章，行数可添加； 3.原则上不得请假，确需请假者须出具书面证明，说明缘由并加盖学生会组织或指导单位公章。</p>					

^[1] 集体学习会应覆盖所有院（系）学生会组织主席团成员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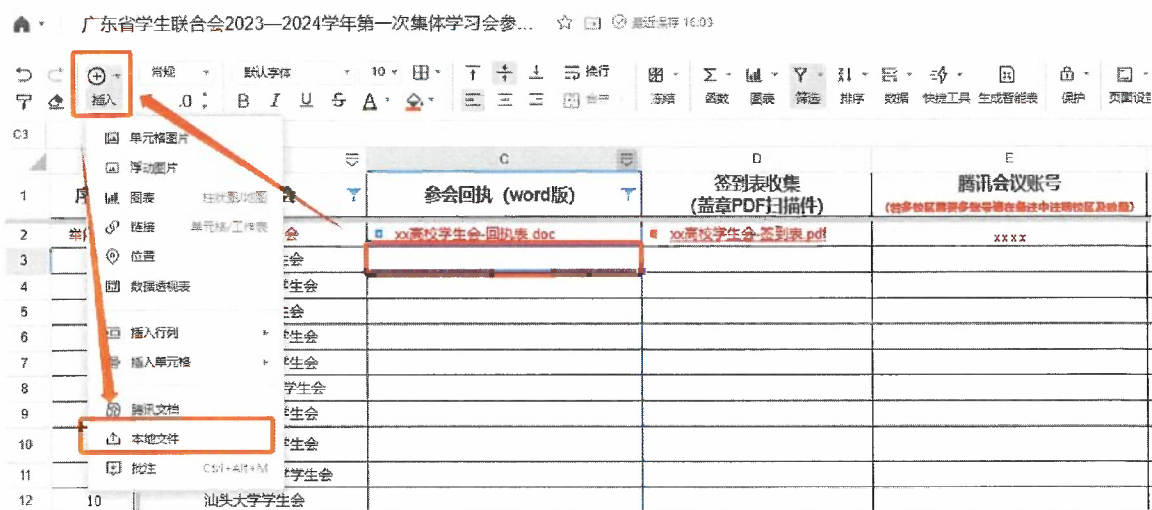
^[2] 高校参学率不得低于 60%。

附件 3

广东学联学生会集体学习会 参会回执提交指引

一、收集参会人员信息，参会回执汇总成 word 文件。

二、进入“广东学联学生会 2023-2024 学年第一次集体学习会”在线表格，在对应学校“参会回执”单元格处，菜单栏点击“插入”，点击“本地文档”，导入回执表文件。



三、单元格处出现超链接即为导入成功。



四、会后，以同上方法提交现场签到表的盖章扫描件。

